

证券代码：000909

证券简称：ST 数源

公告编号：2023-089

##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：

#### 1、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:00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9:15-9:25, 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9:15-15:00。

2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一号 11 号楼二楼会议室。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丁毅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权登记日：2023 年 11 月 10 日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#### 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202,672,254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44.658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197,482,62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43.514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5,189,628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.1435%。

## **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5,189,628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.143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5,189,628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.1435%。

## **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**

## **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**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、网络投票等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大会表决。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02,591,1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00%；反对 8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,108,52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4373%；反对 8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562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**（二）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参股公司申请借款提供担保和反担保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大会表决。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02,545,1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373%；反对 127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2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,062,52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509%；反对 127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449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**（三）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关联担保方式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大会表决。**

关联股东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、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所持的 197,482,626 股股份，已按规定回避表决。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,062,5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509%；反对 127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.449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5,062,52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5509%；反对 127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449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# **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公司邀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为本次会议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承办律师为于野、卢文婷律师。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；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11月16日